

桂林市

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文件

市审批农〔2025〕93号

桂林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关于准予龙胜县 2026年平等镇罗汉村、新元村项目区小流域综 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行政许可决定书

龙胜各族自治县水利事业发展服务中心：

我局于2025年8月受理你单位提交的《龙胜县2026年平等镇罗汉村、新元村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申请材料。经审查，该申请符合法定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以及《自治区水利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广西

2026 年水利发展资金水土保持工程前期工作申报指南>》(水办水保〔2025〕5 号), 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一、我局勘验科对上报的《龙胜县 2026 年平等镇罗汉村、新元村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及相关材料进行了技术审查, 并出具了《龙胜县 2026 年平等镇罗汉村、新元村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的审查意见》(详见附件)。项目任务是通过实施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 控制项目区小流域内水土流失, 改善项目区小流域内生态环境、进一步提高项目区内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二、项目区水土流失面积 6.3676km^2 , 项目区综合治理面积 36.2094km^2 , 设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6.3676km^2 , 水土流失治理程度为 78.78%。

(一) 生态修复区: 整治河道护岸长 5.672km , 新增过河汀步改造 6 座, 改造滚水坝 9 座, 改造拦砂坝 1 座, 改造生态排水沟 0.233km 。

(二) 综合治理区: 整治农田沟渠 3.682km , 配套生产道路 0.16km , 配套生态步道 0.382km , 新建生态广场 2 座, 并对村庄进行美化绿化, 配套太阳能路灯、垃圾桶等。

(三) 预防保护区: 主要采用封禁治理生态修复形式, 封禁治理面积 3620.94hm^2 , 设置封禁标志牌 7 座, 封禁治理标识牌 35 块。

三、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12 个月。经龙胜各族自治县审查核定，本工程的设计概算总投资 1604.21 万元，其中工程措施投资 1186.09 万元，林草措施投资 61.07 万元，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0 万元，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0.38 万元，临时工程 98.87 万元，独立费用 181.41 万元，基本预备费 76.39 万元。

四、请你单位按照审查意见及相关工作要求，认真做好工程建设，严格控制建设规模、标准和投资，加强资金管理。村庄亮化、道路黑化工程等与水土流失治理无关的农村基础设施不得纳入项目建设内容，所有在村屯布设的设施均应具有水土流失防治功能，严禁在项目中建设楼堂馆所及亭台阁榭等景观工程。

附件：龙胜县 2026 年平等镇罗汉村、新元村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的审查意见

桂林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

2025 年 10 月 17 日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自治区水利厅、桂林市水利局。

桂林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

2025 年 10 月 17 日印发

龙胜县2026年平等镇罗汉村、新元村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的审查意见

2025年8月8日，桂林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在龙胜县水利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楼会议室组织召开了《龙胜县2026年平等镇罗汉村、新元村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送审稿）》（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技术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桂林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桂林市水利局、龙胜县水利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建设单位）、平等镇人民政府、广西武水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及3名特邀专家。会前专家和部分代表查看了现场，会上听取了编制。与会专家和代表查看了工程现场，听取了设计单位的汇报，并进行了认真讨论和审议，形成会议纪要。会后编制单位按会议意见进行了修改，提交了《龙胜县2026年平等镇罗汉村、新元村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实施方案》（报批稿），经专家组复核，形成主要技术审查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工程属和谐宜居型，位于龙胜县西北部，平等镇境内，其中罗汉村项目区距平等镇人民政府23公里，新元村项目区距平等镇人民政府9公里。本项目共涉及7个小流域，分别为：龙海溪、硬州溪、寨庙河、八榜溪、半河溪、小洞溪、大竹冲河小流域，项目区总面积8991.53hm²。项目区内总人口约6885人，人均收入1.56万元。

项目区土地总面积 8991.53hm^2 ，据调查统计，有耕地 851.85hm^2 ，园地 279.84hm^2 ，林地 7122.44hm^2 ，草地 546.27hm^2 ，建设用地 49.45hm^2 ，交通运输用地 74.15hm^2 ，水域及水利设施用地 66.13hm^2 ，其他土地 1.40hm^2 。

根据 2024 年广西水土流失动态监测成果，本项目涉及土地总面积 8991.53hm^2 ，水土流失总面积 808.30hm^2 ，占总土地面积的 8.99%。现状土壤侵蚀模数 $724\text{t}/(\text{km}^2\cdot\text{a})$ ，年土壤侵蚀总量 6.51 万 t。

项目区水土流失严重，造成地力衰退、土地质量下降，农业系统总体功能衰退，严重制约农、林、牧及副业发展。通过实施生态清洁小流域水土保持工程，控制水土流失，可有效改善小流域内生态环境、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对于促进当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是十分必要的。

二、水文

(一)基本同意项目采用推理公式法计算洪水的设计成果。

(二)基本同意采用的设计暴雨成果，1 小时、6 小时、24 小时各时段 $P=20\%$ 设计暴雨分别为 42.70mm 、 79.20mm 、 115.54mm 。

(三)基本同意设计洪水采用成果，罗汉村项目区 $P=20\%$ 年一遇洪峰流量为 $23.0\text{m}^3/\text{s}$ ，新元村项目区 $P=20\%$ 年一遇洪峰流量为 $91.9\text{m}^3/\text{s}$ 。

(四)基本同意施工洪水成果。

(五)基本同意水位流量关系曲线成果。

三、工程地质

(一)根据《中国地震动参数区划图》(GB18306-2015)工程区地震动峰值加速度为 0.05g，相应地震基本烈度为 VI 度。

(二)基本同意各护岸段的工程地质评价，场地无活动性区域断裂通过，场地地质条件简单。受洪水冲刷淘蚀和地表水流的冲刷作用，场地局部河岸边坡有小崩塌，但规模小，整体上，场地及其周围无大型滑坡、塌陷等不良地质现象，属稳定性较差岸坡，建议进行防护。护岸基础置于粉质黏土层，承载力满足设计要求，基础埋深需满足防冲要求。

(三)基本同意天然建筑材料评价。本工程所需填土优先采用合格的开挖料，砂、石料需外购解决。

四、建设任务、目标与规模

(一)建设任务

1. 对项目区采取预防保护措施，改善项目区生态环境。保护措施主要为封禁，在水土流失严重地区以及恢复植被比较困难的地区实行全年封禁，严禁人畜进入，以利植被恢复。

2. 河道综合整治，恢复河道形态，美化河道环境，改善河流生态，增强河流防洪减灾能力。治理措施主要是对护岸进行防护，减少冲刷。

3. 改善项目区农村人居环境，加强基础设施建设，改善与美化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促进农村经济社会发展。治理措施主要是进行人居绿化、修建生产道路、

生态小广场、增设太阳能路灯及垃圾桶等。

4. 蓄水保土，强化坡面水系，切实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

（二）建设目标

1. 水土流失全面治理，林草植被得到有效保护，水土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和利用，水土保持功能和生态产品供给能力提升，生态系统稳定。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度达到 75%以上，项目区的林草保存面积占宜林宜草面积的比例大于等于 80%以上。土壤侵蚀强度相应下降，新增保水保土能力 2.42 万 t/(km².a)。

2. 生活污水、垃圾等有效处理，农田中化肥、农药施用量合理，面源污染得到有效控制。固体废弃物集中堆放，定期清理和处置，无垃圾随意堆放情况，无垃圾直接污染水质现象。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 80%。

3. 沟（河）道水系安全畅通，水体洁净，水质优良，岸绿景美。

4. 人居环境显著改善，生态宜居，乡风文明。

5. 特色产业得到培育和发展，小流域内居民人均收入增加。

6. 小流域内居民的水土保持与生态保护意识普遍提高。

（三）建设规模

本项目涉及土地总面积 8991.53hm²，水土流失总面积

808.30hm²，设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636.76hm²，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78.78%，综合治理面积 3620.94hm²（封禁治理 3620.94hm²）。其中罗汉村项目区涉及土地总面积 4205.16hm²，水土流失总面积 416.69hm²，设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351.86hm²，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84.44%，综合治理面积 1902.73hm²（封禁治理 1902.73hm²）；新元村项目区涉及土地总面积 4786.37hm²，水土流失总面积 391.61hm²，设计治理水土流失面积 284.90hm²，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72.75%，综合治理面积 1718.21hm²（封禁治理 1718.21hm²）。

（四）主要内容

1. 生态修复区：在罗汉村龙海溪、新元村八榜溪布置水土流失治理措施有修建河道生态护岸工程、改造滚水坝、汀步、沟道治理等。主要内容：治理河道护岸总长 5.672km，过河汀步改造 6 座，滚水坝改造 9 座，拦砂坝改造 1 座，生态排水沟改造 0.233km。其中罗汉村项目区治理河道护岸总长 1.658km，过河汀步改造 4 座，滚水坝改造 2 座，生态排水沟改造 0.233km；新元村项目区治理河道护岸总长 4.014km，过河汀步改造 2 座，滚水坝改造 7 座，拦砂坝改造 1 座。

2. 综合治理区：农田沟渠整治 3.682km，生产道路 0.16km，生态步道 0.382km，生态广场 2 座，村庄美化绿化 1406m²，微菜园围栏 932m，古树群节点 1 处，太阳能路灯 130 盏，垃圾桶 175 个，文化石 2 座。其中罗汉村项目区农

田沟渠整治 2.127km，生产道路 0.16km，生态步道 0.382km，生态广场 2 座，村庄美化绿化 338m²，微菜园围栏 212m，古树群节点 1 处，太阳能路灯 80 盏，垃圾桶 100 个，文化石 1 座；新元村项目区农田沟渠整治 1.555km，村庄美化绿化 1068m²，微菜园围栏 720m，太阳能路灯 50 盏，垃圾桶 75 个，文化石 1 座。

3. 预防保护区：在预防保护区内采取林草措施，主要采用封禁治理生态修复形式，封禁治理面积 3620.94hm²，涉及龙海溪小流域、八榜溪小流域、硬州溪小流域、寨庙河小流域、半河溪小流域、小洞溪小流域、大竹冲河小流域共 7 个小流域，设置封禁标志牌 7 座，封禁治理标识牌 35 块。其中罗汉村项目区封禁治理面积 1693.44hm²，涉及龙海溪小流域、硬州溪小流域、寨庙河小流域共 3 个小流域，设置封禁标志牌 3 座，封禁治理标识牌 15 块；新元村项目区封禁治理面积 1693.44hm²，涉及八榜溪小流域、半河溪小流域、小洞溪小流域、大竹冲河小流域共 4 个小流域，设置封禁标志牌 4 座，封禁治理标识牌 20 块。

五、总体布置与措施设计

基本同意两个项目区的工程措施设计方案。

（一）罗汉村项目区

1. 基本同意生态修复区设计方案

基本同意生态护岸设计方案。本次罗汉村项目区护岸 1.658km，治理起点为罗汉村 16#灌溉渠道起点已建拦水坝

处，终点至下游滚水坝 2#。设计采用的护岸型式有四种：

①C20 混凝土基础+C30 预制桩长 1.249km；②C20 混凝土基础+M7.5 半浆砌石挡墙+花槽长 0.26km；③C20 混凝土基础+叠石长 0.087km；④C20 混凝土基础护脚长 0.062km。

基本同意滚水坝设计方案。本次罗汉村项目区改造 2 座滚水坝。罗汉村 1#滚水坝：罗汉村 1#滚水坝坝长 6.6m，坝顶宽 5m，坝高 2.93m，基础埋深 1.2m，坝顶高程 1122.35m。本次设计坝体采用 C20 混凝土浇筑，上游面垂直，下游背坡 1:0.3，坝体下游基础采用 C20 混凝土浇筑，浇筑时摆放叠石，坝顶设条料石汀步。罗汉村 2#滚水坝：罗汉村 2#滚水坝坝长 7.01m，坝顶宽 2m，坝高 1.5m，基础位于砂岩基上，埋深 0.6m，坝顶高程 1119.50m。该坝采用鱼鳞坝型式，坝体采用 C25 埋石混凝土浇筑，埋石率 20%，上游面垂直，下游基础采用 C25 埋石混凝土浇筑成鱼鳞形状，坝顶及鱼鳞面浇筑时贴小块河卵石。坝顶设条料石汀步。

基本同意过河汀步设计方案。本次设计考虑在原有汀步的位置改造过河汀步 4 座。罗汉村 1#过河汀步采用条料石材料，基础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埋石率 20%）浇筑，基础宽 2m，埋深 1.3m，浇筑时在汀步表面贴小块河卵石。罗汉村 2#过河汀步采用条料石材料，基础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埋石率 20%）浇筑，基础宽 2m，埋深 1.14m，浇筑时在汀步表面贴小块河卵石。罗汉村 3#过河汀步采用条料石材料，基础采用 C25 埋石混凝土（埋石率 20%）浇筑，基础宽 2m，埋

深 1.2m，浇筑时在汀步表面贴小块河卵石。罗汉村 4#过河汀步采用条料石材料，基础采用 C25 埋石混凝土（埋石率 20%）浇筑，基础宽 2m，埋深 1.3m，浇筑时在汀步表面贴小块河卵石。

基本同意生态排水沟设计方案。本次设计改造村内排水沟共 3 条，共长 0.286km，其中生态排水沟 1#86m、生态排水沟 2#147m、生态排水沟 3#53m。本次设计生态排水沟 1#采用矩形断面，侧墙及底板均采用 M7.5 半浆砌石衬砌，侧墙厚 0.3m，底板厚 0.2m；生态排水沟 2#采用梯形断面，侧墙采用 M7.5 半浆砌石衬砌，侧墙厚 0.3m，基础深 0.4m，底板采用 C20 混凝土浇筑，底板厚 0.3m。生态排水沟 3#采用双层叠石堆叠，单块叠石厚度约 500mm，叠石摆放应错落有致，美观大方。基础采用 C20 混凝土挡墙。

基本同意附属建筑物设计方案。罗汉村项目区共改建 3 座机耕桥，其中 0+180 处机耕桥跨度 4.2m，桥台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浇筑，顶宽 0.6m，高 2.7m，基础厚 0.5m，埋深 1.2m；桥板宽 2m，采用 C30 钢筋混凝土浇筑，厚 25cm，搭接长度 0.3m，两侧设置 C20 混凝土仿树纹栏杆，高 1.2m。0+310 处机耕桥跨度 4.2m，桥台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浇筑，顶宽 0.6m，高 3.2m，基础厚 0.5m，埋深 1.2m；桥板宽 2m，采用 C30 钢筋混凝土浇筑，厚 25cm，搭接长度 0.3m，两侧设置 C20 混凝土仿树纹栏杆，高 1.2m。0+381 处机耕桥跨度 4.2m，桥台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浇筑，顶宽 0.6m，高 2.7m，

基础厚 0.5m，埋深 1.2m；桥板宽 2m，采用 C30 钢筋混凝土浇筑，厚 25cm，搭接长度 0.3m，两侧设置 C20 混凝土仿木纹栏杆，高 1.2m。

2. 基本同意综合治理区设计方案

基本同意农田沟渠整治设计方案。本次设计改造农田沟渠整治 16 条，长 2.127km。次设计现浇 C20 混凝土，渠道净尺寸 $0.4\text{m} \times 0.4\text{m}$ ，侧墙厚 0.15m，底厚 0.1m。对村庄附近及道路边的灌溉渠道，采用鹅卵石镶面，鹅卵石粒径 30 ~ 50mm，1:2 水泥砂浆粘结，错缝铺砌，表面压缝处理。

基本同意生产道路设计方案。改建生产（田间）道路共 1 条，长 160m。生产道路设计路面宽 2.5m，由上至下分别为 180mm 厚 C25 砼路面（抗弯拉强度 $\geq 4.0\text{Mpa}$ ），100mm 厚碎石基层（压实度 $\geq 0.93\%$ ）。道路左侧临排水沟，设 M7.5 浆砌石路肩，顶宽 0.5m；道路右侧设土路肩，宽 0.3m。

基本同意生态步道设计方案。改建生态步道共 4 条，总长 382m，生态步道设计路面采用荔枝面青石板，设计路面宽维持原路面宽度，其中罗汉村项目区生态步道 1#设计路面宽 1.5m，其余生态步道设计路面宽度 0.6m。由上至下分别为镶嵌 $600 \times 300 \times 50$ 厚荔枝面青石板，30 厚 1:4 干硬性水泥砂浆，100 厚 C20 混凝土。台阶踢面青石板规格为 $600 \times 150 \times 30$ 。

基本同意乡村人居环境整治设计方案。

① 生态小广场

本次项目设计 2 座生态小广场，分别为罗汉村生态广场 1#300 m²、罗汉村生态广场 2#120 m²。

罗汉村生态广场 1#占地 300 m²。广场四周布设矮墙，衬砌时要求外不露浆。在广场的东北方向、南方向布设出入口，广场内保留现状树木，北方向的三棵现状树下种植马尼拉草，布设 2 套石桌石凳。广场地面采用 600 × 300 × 30 厚仿老石板铺装，共布设 6 套运动器材，2 张矮墙坐凳。

罗汉村项目区生态广场 2#占地 120 m²。广场分两阶，第一阶地面采用 600 × 300 × 30 厚仿老石板铺装；第二阶沿广场中间四周布设挡墙，挡墙上方设混凝土仿木栏杆，地面采用毛石碎拼铺装。广场内保留现状树木，在第一阶树下摆放 3 套条石坐凳。广场旁（村委前）有一处场地地面已损坏，本次设计对场地进行修复，修复面积为 428.61 m²。村委对面靠近村民房屋前间隔布设 6 个花圃，场地右侧有一段已建好的挡墙，本次设计对挡墙外露面进行清理后作为宣传墙。

② 古树群节点

古树群节点位于罗汉村风雨桥旁，古树群内根据现状地形布设两条生态步道。一条步道长 28m，采用碎片石板铺装。另一条步道长 91m，沿着龙海溪左岸布设至滚水坝 2#，该段路面采用仿老石板铺设，长 35m；再往上沿着原有步道与进村水泥路相连，该段路面采用卵石铺装，长 56m；在龙海溪左岸宽敞处修建一处休闲平台，面积约 196.86 m²。风雨桥左

侧有一处踏步至池塘，踏步临排水沟一侧布设混凝土仿木栏杆。池塘上游出水口两侧采用块石垒砌，塘内清淤后种植荷花，荷花种植面积为 36 m²。塘边左侧为罗汉村进村道路，道路为乡村振兴项目硬化，但没设有排水涵管，本次设计将路面进行改造，设排水箱涵一座。箱涵右侧埋设一根长 6m 的 $\phi 315$ PE 管，PE 管出水口接水车，水车下游布设 C20 混凝土拦水坎。

③微菜园围栏改造

根据本小流域实际情况设计的微菜园围栏改造，主要是考虑整治当地居民的微菜园围栏的“乱、差”，非常影响村内环境的美观。本次微菜园围栏改造长度共 212m。

④村庄美化绿化

在罗汉村村庄的道路两旁和住宅周围进行美化绿化工程。包括种植灌木、草皮及微菜园围栏改造，旨在创造一个美丽、宜居的环境。主要种植措施有地被植物有毛杜鹃 169 m²、金叶女贞 169 m²。

⑤路灯、垃圾桶

沿罗汉村、蒙洞村、硬州村、平定村进村路及村子中间及两处生态广场位置布置照明路灯（太阳能路灯）80 盏，新设路灯间距 50m，路灯高 6m。

垃圾桶共 100 个，摆放在主要的聚集路口、在罗汉村、蒙洞村、硬州村、平定村进村路边、村子中间及广场周边，

并且分类收集垃圾。

3. 基本同意预防保护区设计方案

罗汉村项目区本次封禁治理主要布置在平等镇的龙海溪小流域、硬州溪小流域、寨庙河小流域共 3 个小流域，封禁面积 1902.73hm²。路旁明显位置设 15 块封禁治理标识牌，每个小流域设置 5 块；在封禁治理范围内，较为明显的位置设置 3 座小流域封禁标志碑，每个小流域设置 1 座。

（二）新元村项目区

1. 基本同意生态修复区设计方案

基本同意生态护岸设计方案。本次新元村项目区护岸 4.014km，八榜溪治理河段起始于新元村委半冲屯，终点至新元村委八榜屯汇入平等河处。设计采用的护岸型式有三种：①C20 混凝土基础+C30 预制桩长 0.225km；②C20 混凝土基础+M7.5 半浆砌石挡墙+花槽长 1.398km；③C20 混凝土基础+M7.5 半浆砌石仰斜式挡墙护脚长 2.391km。

基本同意滚水坝、拦砂坝设计方案。本次项目需要改造 7 座滚水坝、1 座拦砂坝。

①新元村 1#滚水坝：新元村 1#滚水坝坝长 9.2m，坝顶宽 1.2m，坝高 2.7m，基础埋深 1.2m，坝顶高程 445.45m。坝体采用 C20 混凝土浇筑，上游面垂直，坝体下游基础采用 C20 混凝土浇筑，浇筑时摆放叠石，叠石采用青石，尺寸为 1.2m × 0.8m × 0.4m。

②新元村 2#滚水坝：新元村 2#滚水坝坝长 10m，坝顶宽 1m，坝高 3.5m，基础埋深 1.5m，该坝坝顶高程 437.00m。坝体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浇筑，埋石率 20%，上游面垂直，下游坝坡修建成台阶形状，每阶宽 1m，高 0.5m，共 4 阶。坝顶及坝坡面浇筑时贴小块河卵石。

③新元村 3#滚水坝：新元村 3#滚水坝坝长 6.5m，坝顶宽 2m，坝高 2.8m，基础埋深 1.2m，该坝坝顶高程 426.00m。坝体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浇筑，埋石率 20%，上游面垂直，下游坝坡修建成台阶形状，每阶宽 1m，高 0.5m，共 4 阶。坝顶及坝坡面浇筑时贴小块河卵石。

④新元村 4#滚水坝：新元村 4#滚水坝坝长 5m，坝顶宽 1m，坝高 1.8m，基础埋深 1.2m，该坝坝顶高程 428.10m。坝体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浇筑，埋石率 20%，上游面垂直，下游坝坡比为 1:1.5。坝顶及坝坡面浇筑时贴小块河卵石。

⑤新元村 5#滚水坝：新元村 5#滚水坝坝长 9m，坝顶宽 1m，坝高 1.8m，基础埋深 1m，该坝坝顶高程 427.80m。坝体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浇筑，埋石率 20%，上游面垂直，下游坝坡比为 1:1.5。坝顶及坝坡面浇筑时贴小块河卵石。

⑥新元村 6#滚水坝：新元村 6#滚水坝坝长 6m，坝顶宽 1.2m，坝高 2m，基础埋深 0.85m，该坝坝顶高程 412.55m。坝体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浇筑，埋石率 20%，上游面垂直，下游坝坡比为 1:1.5。

⑦新元村 7#滚水坝：新元村 7#滚水坝坝长 6.24m，坝顶宽 1.2m，坝高 3m，基础埋深 1.5m，该坝坝顶高程 406.60m。坝体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浇筑，埋石率 20%，上游面垂直，下游坝坡修建成台阶形状，每阶宽 0.8m，高 0.3m，共 5 阶。坝顶及坝坡面浇筑时贴小块河卵石。

⑧新元村 1#拦砂坝：新元村 1#拦砂坝坝长 18.34m，坝顶宽 2m，坝高 2.7m，基础埋深 1m，该坝坝顶高程 390.41m。本次设计对坝前清淤，清淤厚度 0.7m，拆除原坝体表面厚度 0.2m 后现浇 C20 混凝土厚 0.2m，坝坡采用叠石堆砌，单块叠石厚不小于 300mm，宽不小于 800mm，单块重量不小于 0.8t。护坦采用 C25 埋石混凝土现浇，埋石率 20%，厚度 0.5m。

基本同意过河汀步设计方案。本次设计考虑在原有汀步的位置改造 2 座过河汀步。新元村 1#过河汀步采用条料石材料，基础采用 C25 埋石混凝土（埋石率 20%）浇筑，基础宽 2m，埋深 1.2m，浇筑时在汀步表面贴小块河卵石。新元村 2#过河汀步采用条料石材料，基础采用 C25 埋石混凝土（埋石率 20%）浇筑，基础宽 2m，埋深 1.3m。

基本同意附属建筑物设计方案。本次设计在原码头处及人口密集处设置码头，共设置码头 10 座。码头为直下式 C20 混凝土步级码头，设计由现状岸坡顶下到河床 0.5m。步级净宽 2m，采用 C20 混凝土台阶，厚 200mm，每级步级宽 0.3m，高 0.2m，步级两边采用 C20 混凝土挡墙挡土，每边宽 0.5m。码头平台宽 1m，长 2m，基础埋深 1m。共改建 1 座

机耕桥，机耕桥跨度 6m，桥台采用 C20 埋石混凝土浇筑，顶宽 0.6m，高 1.9m，基础厚 0.5m，埋深 1.2m；桥板宽 2m，采用 C30 钢筋混凝土浇筑，厚 25cm，搭接长度 0.3m，两侧设置 C20 混凝土仿树纹栏杆，高 1.2m。

2. 基本同意综合治理区设计方案

基本同意农田沟渠整治设计方案。本次设计改造农田沟渠整治共 8 条，长 1.555km。本次设计现浇 C20 混凝土，渠道净尺寸 0.4m×0.4m，侧墙厚 0.15m，底厚 0.1m。对村庄附近及道路边的灌溉渠道，采用鹅卵石镶面，鹅卵石粒径 30~50mm，1:2 水泥砂浆粘结，错缝铺砌，表面压缝处理。

基本同意乡村人居环境整治设计方案。

①微菜园围栏改造

根据本小流域实际情况设计的微菜园围栏改造，主要是考虑整治当地居民的微菜园围栏的“乱、差”，非常影响村内环境的美观。本次微菜园围栏改造长度共 720m。

②村庄美化绿化

本次设计在新元村村庄的道路两旁和住宅周围进行美化绿化工程。包括种植灌木、草皮及微菜园围栏改造，旨在创造一个美丽、宜居的环境。主要种植措施有柳树(胸径 12~12.9cm) 4 株、樱花树(胸径 10~10.9cm) 4 株、海桐球 30 株、红继木球 30 株；地被植物有金叶女贞 356 m²、迎春花 356 m²、红继木 356 m²。

③路灯、垃圾桶

本次沿新元村、寨枕村、固洞村进村路及村子中间及两处生态广场位置布置照明路灯（太阳能路灯）50 盏，新设路灯间距 50m，路灯高 6m。

垃圾桶共 75 个，摆放在主要的聚集路口、在新元村、寨枕村、固洞村进村路边、村子中间及广场周边，并且分类收集垃圾。

3. 基本同意预防保护区设计方案。

新元村项目区封禁治理主要布置在八榜溪小流域、半河溪小流域、小洞溪小流域、大竹冲河小流域共 4 个小流域，涉及封禁治理面积 1693.44hm，路旁明显位置设 20 块封禁治理标识牌，每个小流域设置 5 块；在封禁治理范围内，较为明显的位置设置 4 座小流域封禁标志碑，每个小流域设置 1 座。

六、施工组织设计

基本同意施工组织中相关施工方法、工艺及进度安排。本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12 个月。

七、水土保持监测

基本同意水土保持监测方法、内容、基本能够满足对工程效益监测的要求。

八、工程管理

原则同意项目组织管理机构设置方案及管理措施。

九、投资概算与资金筹措

基本同意投资概算编制原则、依据、方法和成果及资金筹措方案。经审核，本工程的设计概算总投资为 1854.17 万元。资金由上级资金根据具体投资计划确定。

十、效益分析

基本同意效益分析的原则、方法和结论。

龙胜县 2026 年平等镇罗汉村、新元村项目区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实施后，该流域水土流失治理度达 78.78%，土壤侵蚀模数由治理前的 $724\text{t}/(\text{km}^2 \cdot \text{a})$ 降为 $480\text{t}/(\text{km}^2 \cdot \text{a})$ ，林草覆盖率达到 83.85%，具有较好的生态、社会和经济效益。

桂林市大数据和行政审批局项目勘验科

2025 年 9 月 25 日

